

2/3 中缝

公告专栏
(2026)苏1183民初5978号 李庆伟 :本院受理原告南京银城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句容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 苏1183民初597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下蜀法庭领取上述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同时预交相应的上诉案件受理费,上诉于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赵孝德 :本院受理云南龙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赵国清、傅锦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云0581民初343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为:一、由被告赵孝德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偿还原告云南龙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19000元,并偿还自2020年8月3日起至清偿之日止,以未偿本金为基数,按双方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方式计算的利息、罚息等;二、由被告赵孝德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支付原告云南龙陵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讼费230元;三、由被告赵国清、傅锦对上述一、二项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案件受理费275元,由被告赵孝德、赵国清、傅锦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云南省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腾冲市麒麟珠宝店 :本院受理吕勇诉你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店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三个规定”告知书等诉讼材料。原告起诉请求:1.撤销原告与被告就4块翡翠原石分别于2022年5月2日、2022年5月19日、2022年5月21日达成的信息网络买卖合同2,判令被告退还原告货款135080元3、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三倍货款金额的赔偿金405240元;4、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2022年8月28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135080元为基数按2022年8月20日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即年利率3.65%计算的利息损失5、判令被告支付原告为维权支出的先期律师费10000元及约定的按回款的10%支付的后续律师费;6、本案受理费、保全费等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8: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2026)苏1183民初5854号 汪国英 :本院受理句容市下蜀镇裕课村村民委员会诉你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苏1183民初58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下蜀法庭领取上述文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同时预交相应的上诉案件受理费,上诉于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利、邢美 :本院受理原告刘庆炎诉你们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6)皖0322民初25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山东满鑫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本委已受理万云寒诉你公司和海南宝岛建设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海劳人仲案字(2026)第159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及开庭通知书等。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上述材料,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6年11月2日9:00在仲裁庭(海南省琼海市爱华东路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3楼303室,联系电话0898-62905053)开庭审理,请准时参加,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安徽山屿海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委依法受理院宣(宣州)劳人仲裁(2026)126号案件申请人王玉册诉你司关于经济赔偿等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与你司无法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向你司公告送达本院院宣(宣州)劳人仲裁(2026)126号裁决书。裁决如下:一、确认申请人王玉册与被申请人安徽山屿海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自2021年3月16日至2025年5月31日期间存在劳动关系;二、被申请人安徽山屿海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申请人王玉册被扣工资1051.88元;三、被申请人安徽山屿海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于本裁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申请人王玉册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32144.85元。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自视为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当事人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的,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宣城市宣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宣城七海服饰有限公司 :本委依法受理院宣(宣州)劳人仲裁(2026)162号案件申请人管小香诉你司关于工伤待遇等劳动争议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与你司无法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向你司公告送达本委院宣(宣州)劳人仲裁(2026)162号裁决书。裁决如下:一、申请人管小香与被申请人宣城七海服饰有限公司的用工关系于2025年4月2日解除;二、被申请人宣城七海服饰有限公司于本裁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向申请人管小香支付伤残补助金61167.6元、停工留薪期工资24441.28元、住院期间护理费30895.76元、医疗费27461.8元、住院伙食补助费2920元、鉴定费560元。三、驳回申请人其他仲裁请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自视为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当事人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起诉的,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宣城市宣州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王加元 :本会受理(2026)并仲裁字第1487号,申请人山西众立基础工程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王加元之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0日内提交答辩书、证据及相关文件。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5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刘美琴、张建平 :本会受理(2025)并仲裁字第2178号,申请人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刘美琴、张建平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5)并仲裁字第2178号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烟台市清泉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本会依法受理申请人王越与你方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开庭通知,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仲裁庭于2026年10月29日上午9时00分在本会第二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裁决。
烟台仲裁委员会 工伤认定申请举证告知书 鄂0500工伤举证[2026]00189号 宜昌欧亚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申请人李先发,以其母黄青梅(身份证号码:42272719561215*****)于2026年7月12日12时左右在单位工作期间突感不适,120急救人员将其送往宜昌市中心人民医院进行抢救,于2026年7月14日8时19分死亡为由,于2026年8月20日向我局提出工伤认定申请,我局于2026年9月2日依法受理。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工伤认定办法》第二十七条和《湖北省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请你单位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将单位依法设立或注册登记的文件证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受伤人受伤救治经过的证明材料、对受伤人工伤认定的意见及其相关的有效证据等材料(以上材料一式两份)逾期不提交,视为自动放弃举证权利,按照《工伤认定办法》第七十条和《湖北省工伤保险实施办法》第二十三条的规定,我局将依据申请人提供的证据材料依法作出认定结论。
宜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5/8 中缝

公告专栏
刘书芳 :原告石勇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皖0304民初27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安徽省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蚌埠市禹会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6年10月17日10时至10月18日10时止(延时段外)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召陵区黄水路与中山路交叉口泰威中央公园3#楼房产(不动产权证号20200022432号,建筑面积共计85.73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6年10月17日10时至10月18日10时止(延时段外)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长江路与祁山路交叉义口兴和苑小区1C#楼房产(不动产权证号20230005707号,建筑面积共计96.23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6年10月17日10时至10月18日10时止(延时段外)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泰山路不动产权一处(不动产权证号20220049846号,建筑面积共计89.74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6年10月17日10时至10月18日10时止(延时段外)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龙城镇龙朔大道北(不动产权证号2015017599号,建筑面积共计202.01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6年10月17日10时至10月18日10时止(延时段外)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漯河市源汇区湘江路不动产权一处(豫(2023)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29203号,建筑面积共计67.30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6年10月17日10时至10月18日10时止(延时段外)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漯河市郾城区太行山路淞江芳园西区4#楼4幢房产一处【豫(2018)漯河市不动产权证第0010231号,建筑面积共计113.5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郭玉飞、周谢兵、张振杰、吴莉、吴新路、王丽娟 :本会受理商仲裁字(2026)第71号、76号、77号、78号案申请人舟山仁裕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你们就追偿权纠纷四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商仲裁字(2026)第71号、76号、77号、78号仲裁裁决书。请你们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商丘市珠江东路99号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二楼仲裁委办公室)领取裁决书,逾期不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商丘仲裁委员会 陕西百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第九分公司、陕西百华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朱良才 :本院受理徐维刚诉你们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訴訟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张凯 :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市新华区叶宝路向召租赁站诉你和闻应祥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商事315法庭开庭审理,如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泸州桑豫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本委于2026年8月3日受理了彭泽勇诉你公司,将彝良县林业和草原局、安徽中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列为第三人劳动争议一案。因无法联系你公司,现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第三款规定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彝劳人仲案字(2026)第162号开庭通知书等11份文书。定于2026年10月29日9时在彝良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庭(彝良县政务服务中心1楼)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委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
云南省彝良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6)浙72民特669号 申请人 舟山盛畅海运有限公司、於忠辉 于2026年7月24日向本院申请设立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基金。申请人称:申请人舟山盛畅海运有限公司系“富海17”轮船光船租货人和经营者,申请人於忠辉系“富海17”轮船船所有人,该船舶籍港舟山,船舶种类为干货船,总吨位498吨,航区为沿海航区。2025年7月1日17时许,“富海17”轮在香港外海水域因与不明物体发生碰撞,导致该船舶发生倾覆,事故造成船载货物落海受损。申请人请求前述碰撞事故产生的非人身伤亡赔偿。申请设立数额为83500特别提款权及其自事故发生之日起至基金设立之日止的利息(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的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基金。本院已依法受理了申请人的申请,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凡与本次海事故有关的利害关系人,对申请人舟山盛畅海运有限公司、於忠辉申请设立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基金有异议的,应自最后一次公告发布之次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提出书面异议;但经本院书面通知的,应在收到通知之日起七日内提出书面异议;二、本院在《法治日报》连续三次发布受理设立海事赔偿责任限制申请的公告,债权人应自最后一次公告发布之次日起六十日内就本次事故产生的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1992年公布)第二百零七条规定的可以限制赔偿责任的海事请求,向本院申请债权登记;债权人对应申请人申请设立基金有异议的,也应在该期间内申请债权登记。逾期不登记的,视为放弃债权。
本院联系人:姚法官 林法官 联系电话:0580-2323355 2323352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会展路727号 特此公告。
宁波海事法院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洗慧敏 于2026年8月8日因保管不善遗失广东省司法厅2023年7月26日颁发的律师执业证书,执业证号:14403202011236311,流水号:11940840,声明作废。 热美力·卡米力江 不慎遗失伊犁云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云山水锦园小区商业C2-1-115号房的购房款所有收据,收据号:1870523,金额:736780元,声明作废。 盘锦鲜之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211121000052628,财务专用章211121000052629、法人章211121000052632、合同专用章211121000052631,声明作废。
靖州县乡情种养专业合作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431229MA4LP6997B)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嘉禾县远大混凝土有限公司 遗失嘉禾县人民法院开具的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费收据,发票号码:No:5305673584,金额:5236元,开票日期:2023年12月14日,声明作废。
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泛非公司 遗失企业境外投资证书(证书编号:N1000202000384,核准或备案文号:商合投资【2020】N00382号),声明作废。
宁夏蓝山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遗失位于青年城销售不动产统一发票(自开),发票代码:264001592101,发票号码:0002393,金额:287245元,声明作废。
澄迈县文儒镇桂根村卜孝园组股份经济合作社 遗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文儒分理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410053075201,声明作废。
澄迈县文儒镇桂根村雁栖岭组股份经济合作社 遗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文儒分理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410053072901,声明作废。
澄迈县文儒镇桂根村夏水组股份经济合作社 遗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澄迈县文儒分理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410053074101,声明作废。
奈曼旗青龙山镇前店村集体经济组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N2150525MF7216001K)遗失法人章(宋占国,编码:15052510002058),声明作废。
甘南县吉岗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225308528610U)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三亚首冠广告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K5QCQE9J)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伊宁县墩麻扎镇卫生院工会委员会 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账号:813030012010107012709,开户行:新疆伊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墩麻扎支行,核准号:Z8992000101201,特此声明。
义龙新区杨三手工熟米饵块粑粽粿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22320MAAJX0J11U)遗失公章,编码:5223200014840,声明作废。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莎车县帕米尔社区居民委员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5653125MEA5738952)遗失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特别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声明作废。
兴安盟逸兴花炮经销有限公司 遗失开户许可证,开户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安盟分行营业部,账号:105801201020012049,核准号:J1980000850302,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仁化县蓓蕾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224093334180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经理事会决议,拟向仁化县民政局/教育局申请注销登记,为保护债权人权益,现已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请有关债权人于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及办理债权登记手续,逾期视为放弃。特此公告。清算组负责人:吴浩,联系电话:18989656166。
注销公告 :仁化县扶溪童乐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224MJL128423G)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经理事会决议,拟向仁化县民政局/教育局申请注销登记,为保护债权人权益,现已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请有关债权人于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及办理债权登记手续,逾期视为放弃。特此公告。清算组负责人:范丽娟,联系电话:15889853865。
注销公告 :灵宝市焦村镇金乐幼儿园经理事会决议注销,请各债权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地址:灵宝市焦村镇金乐幼儿园。联系人:党军,电话:13639826511。2026年9月18日
重庆市万州区交通运输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 当事人车辆违法超限运输(可分载物品的重量超限的行为,现已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其他法定方式无法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充分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现依法予以公告: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仁聚鑫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90MAE2H8GK4F。违法事实: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仁聚鑫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的贵CH1682二轴重型厢式货车于2026年5月5日11时48分,在重庆市万州区龙都街道龙石路司娘溪非现场不停车检测系统1车道,经系统检测车货总重19830kg,超限定标准1830kg,实施了车辆违法超限运输(可分载物品的重量超限)行驶公路的行为。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万101交执罚[2026]0548,行政处罚决定书出具时间:2026年8月12日,责令改正上述违法行为,决定给予罚款人民币5000元(伍佰元整)的行政处罚。
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地址:重庆市万州区高铁大道376号(电话号码:023-87669585)领取行政处罚决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送达后如果不履行本处罚决定,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重庆市万州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依法向万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但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特此公告。
2026年9月18日 公告 江苏驰达海洋工程有限公司 :我所因履行2022年12月5日与贵司的《委托合同》(江苏驰达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海新船务重工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享有债权12.1298万元及相应利息,已于2025年12月5日转让给本案经办律师陈志武,之后由陈志武(身份证号:330723197611033778)向贵司主张债权。特此通知。
江苏可德律师事务所